



大会

Distr.
LIMITED

A/HRC/9/L.18
18 September 2008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人权理事会
第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10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法国(代表欧洲联盟)

9/……在布隆迪境内的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

人权理事会，

遵循《联合国宪章》的原则和宗旨、《世界人权宣言》和关于人权的国际条约，

重申根据《联合国宪章》、《世界人权宣言》、国际人权两公约和其他适用的人权文书的规定，所有会员国均有义务增进并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

回顾大会 2006 年 3 月 15 日第 60/251 号决议，

铭记人权委员会 2004 年 4 月 21 日第 2004/82 号决议以及人权理事会 2007 年 9 月 29 日第 6/5 号决议，

确认联合国组织、非洲联盟、欧洲联盟、政务委员会、南非以调解人的身份、区域和平倡议各国等为帮助布隆迪在全国境内全面恢复和平与安全所作出的贡献，

意识到布隆迪政府承诺与其政治伙伴进行对话；

1. 满意地注意到布隆迪人权状况独立专家的报告(A/HRC/9/14)；
2. 欢迎独立专家和布隆迪政府建立的合作关系；
3. 呼吁政府与胡图人民解放党—民族解放力量在《全面停火协定》设想的所有机制内继续开展工作，以按照修订的《行动计划》设想的时间表以及 2008 年 6 月在南非马加拉斯堡作出的双边承诺，立即全面执行该协定；
4. 欢迎发起支持全国协商的项目，以便在巩固和平的进程以及为此作出的国际承诺的框架内，落实过渡司法机制；并请政府与联合国和民间社会合作，继续在这方面开展努力；
5. 欢迎布隆迪政府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作出的努力，支持巩固和平基金，以建立一个全国人权委员会；并呼吁尽早建立这样一个全国机制；
6. 促请国际社会加强对布隆迪的技术和财政援助，以支持遵守和促进人权的努力，特别是在司法制度改革的领域，并促请国际社会为筹备选举提供援助；
7. 请独立专家继续履行使命，与布隆迪政府一起努力改善人权情况，重点要放在提高国家在这领域的能力上，包括根据《巴黎原则》建立全国人权委员会，并与联合国合作确立传统司法的机制；
8. 请独立专家向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提交报告。

-- -- -- -- --